

联 合 国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A/51/112  
S/1996/273  
11 April 1996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大会  
第五十一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33  
中东局势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一年

1996年4月10日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谨以1996年4月份阿拉伯集团主席的身份,随信附上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1996年3月21日在第一百五十五届常会上通过的题为“在以色列营地和监狱中的黎巴嫩人质及被拘留者”的第5544号决议。

请将此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议程项目33下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穆罕默德·萨姆汉(签名)

\* A/51/50。

附 件

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  
1996年3月21日在第一百五十五届会议上通过的  
题为“在以色列营地和监狱中的黎巴嫩人质  
及被拘留者”的第5544号决议

阿拉伯国家联盟理事会，

注意到总秘书处的备忘录和政治事务委员会的建议，

强烈谴责以色列在黎巴嫩南部和贝卡谷地西部被占领黎巴嫩领土上所进行的攻击和暴虐行径，尤其是绑架和拘留无辜百姓，并未经审判将他们监禁在以色列的监狱中和在以色列控制的部队管理下的营地中，

十分遗憾地忆及以色列未履行安全理事会第425(1978)号决议及随后的各项决议，

铭记国际法关于保护人权的各项原则，尤其是《世界人权宣言》、《1949年关于战时保护平民的第四日内瓦公约》和《1907年海牙公约》，

注意到被监禁者所处的不卫生和无人道的环境，许多人在这种环境下死亡，

忆及联合国人权委员会的有关决议，

忆及理事会早先通过的关于在以色列营地和监狱中的黎巴嫩人质及被拘留者的决议，最近通过的一项决议是1995年9月21日第5495(CIV)号决议，

决定

1. 谴责以色列不断在黎巴嫩南部和贝卡谷地西部的违反人权行径，如绑架和任意逮捕平民百姓，毁坏他们的家园，没收他们的财产，并将他们驱赶出他们自己的土地，以及炮轰和平的村庄和城市地区；

2. 呼吁国际社会,尤其是联合国,采取一切必要步骤,阻止以色列犯下这种侵犯行径,并遵守安全理事会第425(1978)号决议,该决议呼吁以色列立即、完全和无条件地从所有黎巴嫩领土上撤出,并尊重黎巴嫩的主权、独立及领土完整;

3. 呼吁国际社会与以色列进行一切必要的交涉,以确保释放在以色列监狱中和在以色列控制的部队管理下的营地中所有黎巴嫩被监禁者和被绑架者,以色列的上述行径违反了国际法、《1949年日内瓦第四项公约》和《1907年海牙公约》的规定;

4. 敦促阿盟成员国在国际组织中进行斡旋,以便能向占领国以色列政府进行一切必要交涉,使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和其他人道主义组织能定期探访在希亚姆和迈尔季欧云的被拘留者,并确保能检查他们被关押的环境,确保他们能得到保健和人道主义护理,而且允许他们的亲属经常进行探访;

5. 要求根据国际条约对在以色列营地和监狱中死亡的黎巴嫩被拘留者进行调查,并按照可适用的国际法作出适当的赔偿。

第5544号决议

第一百五十五届常会

第3次会议

1996年3月21日

-----